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2019 年 12 月 24 日，根据宝鸡市《关于失业保险支持企业稳定就业岗位助力企业脱困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宝人社发【2019】40 号）精神，结合陕西省人社厅《关于加快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落实的通知》（陕人社函【2019】459 号）要求，宝鸡市人社局、财政局、发改局、工信局下发了《关于发放 2019 年度宝鸡市第二批 382 户参保企业稳岗返还资金的通知》（宝人社函【2019】324 号）。日前，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陕西烽火通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烽火集团”）已收到企业稳岗返还资金。鉴于烽火集团上报申请该项资金时，是以其全部所属企业整体上报申请，现属于公司的 2078.604 万元返还资金已转至公司账户中。

上述政府补助与公司日常活动无关，不具备可持续性。

二、补助类型及其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 16 号—政府补助》的规定，公司本次获得的稳岗返还款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本次公告的政府补助将计入公司收益，会对公司 2019 年度利润产生影响。最终对公司 2019 年度损益的影响以审计机构 2019 年度审计确认的结果为准。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

三、备查文件

1. 有关补助的政府批文
2. 收款凭证或资产转移证明

特此公告

陕西烽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〇年一月二日